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具体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人
2022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亿元	
2022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审计收费总额	6.32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判决，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督管理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张恩学	2010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2 年	近三年签署天和防务、东杰智能、中贝通信、永顺生物等上市公司

签字注册会 计师	张恩学	2010年	2008年	2008年	2022年	年度审计报告
	欧阳小玲	2018年	2012年	2012年	2019年	近三年签署中科电气、永顺生物、高斯贝尔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 核人	孙敏	2003年	2001年	2003年	2019年	近三年复核中科电气、长龄液压、全志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2年度审计收费为70万元，2023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2023年4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处理。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健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 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我们认为：天健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作为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

(2)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拟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请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4、《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